

上海大学

上大内〔2019〕307号

关于成立上海大学科技伦理委员会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适应学校学科建设和科研工作的需求，按照《上海大学学术委员会章程》的规定，经过基层民主推荐、校学术委员会讨论，经2019年度第27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，决定成立“上海大学科技伦理委员会”。该机构为校学术委员会下属专门委员会，现将委员会有关成员名单公布如下（按照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主任：吴明红

副主任：陈付学 张新鹏 周丽昀

委员：孙伟平 许金廉 许春明 张川 范明林
杨帮华 魏滨

委员会下设秘书机构，设在创新管理部，秘书为创新管理部副部长谢为群。

特此通知。

